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7月9日、7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苏红宇女士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未来一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

三、其他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